

2020 年 3 月 7 日本地領牌非自航駁船“長盛 311”於土瓜灣避風塘內發生致命海上工業意外

1. 事故簡報

- 1.1 2020 年 3 月 7 日上午約 1035 時，一艘本地領牌非自航駁船“長盛 311”(駁船)於土瓜灣避風塘內發生一宗致命海上工業意外。
- 1.2 駁船上的人字吊臂起重裝置(吊機)其中一條鋼纜斷裂，斷裂的一段鋼纜連同滑輪組吊鈎一併墮下掉進水裡，但有部份滑輪附件在散落時擊中駁船上一名工人。吊機操作員(機手)見狀，即時與船東聯絡，並要求報警救援。該名工人最後被到場醫護人員證實傷重不治。
- 1.3 調查發現，事故的主要肇因是吊機上的氣動控制元件裝置被改動，導致氣源洩漏而使滑輪組吊鈎繼續往上觸碰吊桿末端而未被察覺，導致鋼纜被拉斷。
- 1.4 調查亦發現，連接滑輪組吊鈎的鋼纜缺乏恆常保養和檢查，在受腐蝕磨損後而未被及時發現；機手未能充分小心謹慎地操作，在操縱吊機時未能確保滑輪組吊鈎處於適當的位置；機手沒有告知工人關於吊機的安全風險，而工人們亦未有注重遠離吊機的安全規章；及吊機滑輪組件和鋼纜並不符檢驗證書的登記資料，亦沒有按規例接受合資格檢驗員和合資格的人的檢查。

2. 汲取教訓

為避免日後發生類似事故，駁船的船東應發出指示令相關人員必須確保吊機等機械設備處於安全的操作狀況，禁止任何人擅自更改吊機上的氣動控制元件裝置；加強對吊機進行定期測試、檢驗和保養，並嚴格管控更新“起重裝置及起重工具登記冊”上資料；向起重機操作員及工人宣傳吊機的安全操作風險；及確保鋼纜性能和質量符合標準，並考慮露天作業環境的影響，採用品質較高和保護性較強的鋼纜。